

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请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众华”）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（众会字（2025）第 06109 号），经众华审计，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-156,294,699.36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-155,712,533.43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发展及经营实际情况，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-155,712,533.43 元，加上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-504,694,243.94 元，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0 元，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实际情况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关于利润分配事项的有关规定和要求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